

## 使用手冊

\* 使用電話前請詳讀本手冊，以確保安全並正確使用。  
\* 本手冊所述之說明以電話的預設值為準。  
\* 依據手機的軟體或服務供應業者的不同，本手冊中的某些內容可能會與您的手機有所差異。  
\* SAR 標準值 2.0W/kg 送測產品實測值為：0.761W/kg。

www.samsungmobile.com

Printed in Korea  
Code No.:GH68-25198A  
Taiwan. 10/2009. Rev. 1.0

SAMSUNG

### 在飛機上請關機或停用無線功能

手機可能會對飛行裝置造成干擾。請遵守所有飛航法規，在飛航人員指示時關閉手機或切換成停用無線功能的模式。

### 保護電池及充電器以免受損

- 避免將電池暴露在極為低溫或極為高溫的環境中（低於 0° C/32° F 或高於 45° C/113° F）。極端的溫度會降低電池的充電容量及使用壽命。
- 防止電池接觸金屬物體，否則可能會讓電池正負極端子之間相連，進而導致電池暫時或永久性損壞。
- 切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或電池。

### 請小心謹慎處理手機

- 請勿拆裝手機可能有觸電的疑慮。
- 切勿讓手機受潮—液體可能導致嚴重損壞並將使手機內部的水氣損害指示器標籤變色。請勿以潮溼雙手使用手機。若因進水造成手機損壞，並不在製造商的保固範圍內。
- 避免在多灰塵、髒汙區域使用或存放手機，以免損壞移動式零件。
- 您的手機屬於精密電子裝置，請妥善保護，防止撞擊及不當處理所造成的嚴重損壞。
- 請勿在手機上彩繪。塗料可能會阻塞手機的移動式零件並影響手機正常運作。
- 若手機備有閃光燈或燈光，請勿在靠近孩童或動物的眼睛周圍使用。



警告

### 安全性警告

#### 將手機遠離幼童及寵物

請將手機及所有配件遠離幼童或寵物所能觸及的範圍。若不慎吞入細小零件，可能導致窒息或嚴重傷害。

#### 保護您的聽力



以高音量收聽耳機，可能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請僅使用收聽對話或音樂所需要的最低音量設定值。

#### 謹慎安裝行動電話及設備

確定您車輛中所安裝的任何行動電話或相關設備皆已牢固裝設妥當。請避免將手機及配件放置在靠近或位於安全氣囊膨脹時的位置。不當安裝無線設備可能會在安全氣囊快速充氣時造成嚴重傷害。

#### 請謹慎處理及棄置電池及充電器

- 請僅使三星核准、專為您的手機設計的電池及充電器。不相容的電池和充電器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或損壞您的手機。
- 請勿將電池或手機棄置在火焰中。請依據當地相關法規棄置使用過的電池或手機。
- 切勿將電池或手機放置在發熱裝置的上方或內部，如微波爐、火爐或暖氣機。電池過熱時可能有爆炸的危險。
- 切勿重摔或刺穿電池。請避免將電池暴露於外部高壓中，否則可能會造成內部短路及過熱。

#### 避免干擾心律調節器

請依製造商及獨立研究機構 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 的建議，在行動電話及心律調節器之間維持至少 15 公分 (6 吋) 的距離，以避免可能的干擾。若您基於任何理由懷疑手機可能干擾心律調節器或其他醫療裝置時，請立即關閉手機並聯絡心律調節器或醫療裝置的製造商，以獲得適當指導。

#### 在有爆炸危險性的環境中請關機

在加油站、靠近燃料或化學藥物的地方，請勿使用手機。請依任何警告標誌或指示說明之指示關閉手機。若在燃料或化學藥劑的貯存及運輸區域，或爆裂區域當中或附近時，手機可能會引發爆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爆炸性材料與手機及其零配件放在同一個置物箱內，或一併攜帶。

#### 降低重複性動作傷害的風險

使用手機時，請輕握手機及輕按按鍵，並使用特殊功能減少所需按下的按鍵數 (如使用範本及預先設定的文字)，並適度休息。

#### 如果螢幕有裂痕或破損，請勿使用手機

破損的玻璃或丙烯酸酯會造成您的手和面孔的傷害。 帶手機到三星服務中心 替換螢幕。不小心處理所造成的損傷將使您製造商的保固失效。



注意

### 安全性注意事項

#### 保持行車安全

請避免在駕駛時使用手機，並遵守有關在駕駛時限制使用行動電話的所有法規。若情況允許，請使用免持聽筒配件提升行車安全性。

#### 遵守所有安全性警告及法規

請遵守關於在特定區域內限制使用行動電話的任何法規。

#### 請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配件

若使用不相容的配件，可能會損壞您的手機或造成傷害。如需使用耳機，本手機不支援單音耳機，請僅使用立體聲耳機。

#### 鄰近醫療設備時請關機

手機可能會干擾醫院或健診機構的醫療設備。請遵守所有法規、公告警語及醫療人員的指示。



### SAR 資訊

該本手機符合 CNS 14959 有關無線電曝露規定。

您的行動電話是一具無線電的發射器與接收器。其設計和製造皆未超出 CNS 14959 建議的無線電頻率 (RF) 發送限制。此限制為廣泛規範之一部分，並針對不同頻率能量，替一般大眾建立個別之容許接受等級。此規範之制訂則是由獨立科學研究機構，對相關科學研究進行定期與詳盡的評估而成。此限制標準包括保障所有人安全的重要安全界限，不限年齡及健康狀況。測量行動電話的曝露量標準單位為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SAR)。CNS 14959建議的 SAR 限值為 2.0 瓦特／公斤。\*

SAR 的測定方式是採用標準使用位置，針對所有頻率波段以經認證之最大功率進行測量。

雖然SAR 的測定是在最大認證功率下進行，但行動電話使用中的實際 SAR 卻遠低於測得之最大值。這是因為手機在設計上雖適用不同功率，但實際連線時只需達到傳訊系統所要求的功率就能使用。一般說來，使用者愈接近行動電話基地台，手機的輸出功率就愈低。

\* 公用行動電話 SAR 限值為 2.0 瓦特／公斤 (瓦／公斤)，為測量 10 公克組織物所得的平均值。此限值另有一套對應之安全範圍，以提供大眾額外保障及反映不同之測定值。SAR 值視國家公告規定與網路頻率而有所不同。

- 暴露在地場中可能會導致手機損壞。請勿使用含有磁鐵開關的手提袋或配件，或讓手機長時間接觸磁場。

#### 避免干擾其他電子設備

手機所放射的無線電射頻 (RF) 訊號，可能會干擾無隔絕保護或遮蔽不良的電子設備，像是心律調節器、助聽器、醫療設備及其他家庭或車輛中的電子設備。請洽詢您的電子設備的製造商，以解決您所遭遇的任何干擾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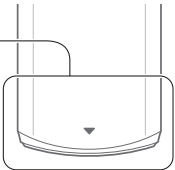


### 重要使用資訊

#### 以正常位置使用手機

避免接觸手機的內建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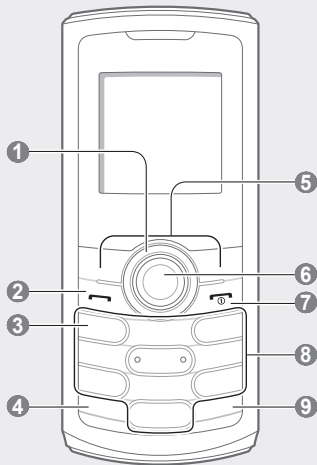
內建天線



#### 僅交由合格人員維修您的手機

若由不合格的人員維修手機，可能會損壞手機，並造成保固失效。

## 手機配置



❶

#### 4 向導向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存取使用者定義的功能表，或是撥打虛擬來電 (向下)；在功能表模式中可捲動瀏覽功能表選項

► 撥打虛擬來電；手機未鎖定狀態下，長按向下鍵啓動。手機鎖定狀態下，按4次向下鍵啓動。

❷

#### 撥號鍵

撥打或接聽電話；在待機模式中可擷取最近已撥打、未接聽或是已接聽的電話號碼；傳送 SOS 訊息

► 啓動和傳送 SOS 訊息；手機鎖定狀態下，按4次撥號鍵啓動

❸

#### 話音郵件服務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存取語音郵件 (按住不放)

❹

#### 鍵盤鎖定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鎖定或解鎖鍵盤 (按住不放)

❺

#### 軟鍵

執行螢幕下方所指示的動作

❻

#### 確認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啓動網頁瀏覽器；在功能表模式中可選取反白顯示的功能表選項，或是確認輸入內容

❼

#### 電源鍵/功能表結束鍵

開啓和關閉手機 (按住不放)；結束通話；在功能表模式中，可取消輸入內容並返回待機模式

❽

#### 英數字元鍵

❾

#### 無聲設定鍵

在待機模式中可啓動或停用無聲設定 (按住不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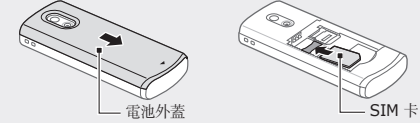
手機螢幕畫面上方會顯示下列狀態指示：

| 圖示 | 說明           |
|----|--------------|
|    | 信號強度         |
|    | 已連線 GPRS 網路  |
|    | 通話進行中        |
|    | 已啓動 SOS 訊息功能 |
|    | 已開啓 FM 電台    |
|    | 已啓動開鈴        |
|    | 已插入記憶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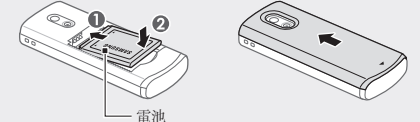
| 圖示 | 說明            |
|----|---------------|
|    | 新增文字訊息 (SMS)  |
|    | 新增多媒體訊息 (MMS) |
|    | 新增電子郵件訊息      |
|    | 已啓動一般設定       |
|    | 已啓動靜音模式       |
|    | 電池電量          |

## 安裝 SIM 卡和電池

1. 移除電池外蓋並插入 SIM 卡。



2. 裝入電池並蓋上電池外蓋。



## 為電池充電

1. 插上隨附的旅充。

2. 充電完成後，請拔下旅充。



拔下手機電池之前請務必先拔下旅充。否則可能會使手機受損。

## 插入記憶卡 (可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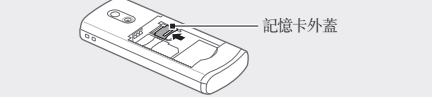
該手機支援 microSD™ 或 microSDHC™ 記憶卡，容量最高為 2 GB (視記憶卡製造商與類型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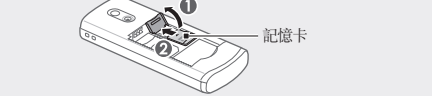
在 PC 上格式化記憶卡可能會導致無法與手機相容。僅在手機上格式化記憶卡。

1. 移除電池外蓋並拔下電池。

2. 鬆開記憶卡外蓋。



3. 取出記憶卡外蓋，然後插入記憶體並使標籤面朝上。



4. 闔上並鎖好記憶卡外蓋。

5. 移除電池外蓋並拔下電池。

|                                                                   |                                                                                                             |
|-------------------------------------------------------------------|-------------------------------------------------------------------------------------------------------------|
| <span></span>                                                     | <b>注意：</b> 註解、使用提示或其他資訊                                                                                     |
| <span>→</span>                                                    | <b>接續內容：</b> 執行某個步驟時所必須選取的選項或功能表順序，例如：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 <b>訊息</b> → <b>建立新訊息</b> (表示 <b>訊息</b> 後面接有 <b>建立新訊息</b> ) |
| <span>[<span> </span>]<span> </span>]</span>                      | <b>方括弧：</b> 手機按鍵；例如： <span>[<span></span>☎<span></span>]</span> (代表電源/功能表結束鍵)                               |
| <span>&lt;</span> <span> </span> <span> </span> <span>&gt;</span> | <b>角括弧：</b> 在每個畫面中用來控制不同功能的軟鍵；例如： <span>&lt;</span> <b>確定</b> <span>&gt;</span> (代表 <b>確定</b> 軟鍵)           |

### 開啟或關閉手機

開啓手機：

- 按住 [☎] 不放。
  - 輸入您的 PIN 碼，然後按下 **<確定>** (必要時)。
- 若要關閉手機，請重複執行上述步驟 1。

- 若要將資料從電腦傳輸至手機，則必須裝有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 存取功能表

存取手機功能表：

- 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功能表>** 即可存取功能表模式。
- 使用導向鍵捲動瀏覽功能表或選項。
- 按下 **<選取>**、**<儲存>** 以確認反白顯示的選項。
- 按下 **<返回>** 可移至上一層；按下 [☎] 則會返回待機模式。

- 若要存取要求使用 PIN2 的某個功能表，則必須輸入 SIM 卡隨附的 PIN2。如需詳細資訊，請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 三星對於因使用非法軟體所造成的任何密碼或隱私資訊遺失或是其他損害，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 撥打電話

-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區碼和電話號碼。
- 按下 [☎] 以撥打電話號碼。
-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下 [☎]。

#### 接聽來電

- 聽見來電時，請按下 [☎]。
- 若要結束通話，請按下 [☎]。

### 調整音量

#### 調整鈴聲音量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情境模式**。
- 捲動至您目前使用的電話設定檔。

- 若您使用無聲設定，則無法調整鈴聲音量。

- 按下 **<選項>** → **編輯** → **音量** → **來電提示**。
- 向左或向右捲動以調整音量。
- 按下 **<儲存>**。

#### 調整鈴聲音量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情境模式**。
- 捲動至您目前使用的電話設定檔。

- 若您使用無聲設定，則無法調整鈴聲音量。

#### 調整鈴聲音量

### 新增聯絡人

- 手機依預設會將聯絡人儲存至手機記憶體。若要變更記憶體位置，請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應用程式**→**電話簿**→**儲存新聯絡人到**→ 記憶體位置。

-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並按下 **<選項>**。
- 選取**新增聯絡人**。
- 選取號碼類型 (若有必要)。
- 輸入聯絡人資訊。
- 按下確認鍵將聯絡人新增至記憶體。

#### 通話時調整話聲音量

當您正在通話時，向上或向下按壓瀏覽鍵便可調整音量。

- 若您身處吵雜的環境，則在使用免持聽筒功能時可能難以聽見通話。爲了改善音效能，請使用一般電話模式。

### 變更鈴聲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情境模式**。
- 捲動至您目前使用的設定檔。

- 若您在使用無聲或離線設定，則無法變更鈴聲。

- 按下 **<選項>** → **編輯** → **來電鈴聲**。
  - 選取鈴聲類別。
  - 捲動至要使用的鈴聲，然後按下 **<儲存>**。
- 若要切換至其他設定，請從清單中進行選取。

### 傳送和檢視訊息

#### 若要傳送文字或多媒體訊息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擇**訊息** → **建立新訊息** → **訊息**。
- 輸入收件人號碼然後向下捲動。
- 輸入訊息文字。 ► **輸入文字**
  - 若要傳送文字訊息，請跳至步驟 5。
  - 若要附加多媒體項目，請繼續步驟 4。
- 按下 **<選項>** → **增加多媒體**，然後新增項目。
- 按下確認鍵以傳送訊息。

#### 若要檢視文字或多媒體訊息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擇**訊息** → **收件匣**。
- 選取文字或多媒體訊息。

### 撥打最近撥過的電話號碼

- 在待機模式中，按下 [☎]。
-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通話類型。
- 向上或向下捲動以選取電話號碼或名稱。
- 按下確認鍵以檢視通話詳細資料，或是按下 [☎] 來撥打電話號碼。

### 輸入文字

#### 變更文字輸入模式

- 按下 [✖] 以切換至某個輸入模式；按住 [✖] 不放則可選取輸入模式。
- 按下 [✖]，變更英文輸入模式中的大小寫設定。
- 按住 [✖] 不放可切換至符號模式。

### 製造虛擬來電

若您不想參與某個會議或交談，則可虛擬來電。

- 在待機模式中，向下按壓瀏覽鍵不放。
- 鎖定按鍵後，請向下按壓瀏覽鍵四次。

### 啟動手機追蹤

當有人在您的手機中插入新的 SIM 卡時，手機追蹤功能會自動向兩位收件人傳送聯絡人的電話號碼，藉此協助您重新找到手機。啓動手機追蹤：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設定** → **保密設定** → **手機追蹤系統**。
- 輸入您的密碼，然後按下 **<確認>**。

- 當您初次存取**手機追蹤**時，系統會提示您建立並確認密碼。

-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開**。
- 向下捲動並按下確認鍵，以開啓收件人清單。
- 按下確認鍵以開啓聯絡人清單。
- 選取所需的聯絡人。
- 選取號碼 (若有必要)。
- 按下 **<選項>** → **選擇** → 確認鍵以儲存收件人。
- 向下捲動並輸入寄件人名稱。
- 按下確認鍵 → **<接受>**。

### 收聽 FM 電台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應用程式** → **FM 收音機**。
- 按下確認鍵以啓動 FM 電台。
- 按下 **<是>** 以啓動自動搜尋。系統會自動掃描並儲存可用的廣播電台。

- 當您初次開啓 FM 電台時，系統會提示您啓動自動搜尋。

- 向左或向右按住導向鍵不放可瀏覽附近的廣播電台。向左或向右按壓導向鍵可對廣播電台進行調頻。
- 若要關閉 FM 電台，請按下確認鍵。

- 廣播電台訊號清晰時，無須佩戴耳機即可收聽 FM 電台。當目前的電台訊號減弱時，請使用隨附耳機。
- 當電台訊號薄弱時，不使用耳機收聽FM廣播而使用其他功能可能會導致噪音。
- 收聽 FM 電台時若不使用耳機，則會導致電池電力快速耗損。
- 電池外蓋可作為 FM 電台的天線來使用。請妥善保養電池外蓋，並保持接點清潔。
- 可錄製FM收音機鈴聲當作來電鈴聲跟鬧鐘。

### 啟動和傳送 SOS 訊息

您可以在發生緊急狀況時，向家人或好友傳送 SOS 訊息以尋求協助。

#### 啟動 SOS 訊息

- 在功能表模式中，選取**訊息** → **設定** → **SOS 緊急訊息** → **發送選項**。
- 向左或向右捲動至**開**。
- 向下捲動並按下確認鍵，以開啓收件人清單。
- 按下確認鍵以開啓聯絡人清單。
- 選取所需的聯絡人。
- 選取號碼 (若有必要)。
- 按下 **<選項>** → **選擇** → 確認鍵以儲存收件人。
- 向下捲動，並設定重複傳送 SOS 訊息的次數。
- 按下 **<儲存>** → **<是>**。